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ST 云维

公告编号：临 2021-017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4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中路 360 号凯旋大厦 15 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11,144,0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35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嘉霖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独立董事涂勇因公出差未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李斌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何娟娟	408,583,436	99.3771	是
1.02	凡剑	408,583,430	99.3771	是
1.03	谢谨	408,583,430	99.3771	是
1.04	王青燕	408,587,430	99.3781	是
1.05	滕卫恒	408,583,430	99.3771	是
1.06	李斌	408,583,430	99.3771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叶明	408,583,433	99.3771	是
2.02	王军	408,583,430	99.3771	是
2.03	施谦	408,583,430	99.3771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高颖	408,583,431	99.3771	是
3.02	张必立	408,587,429	99.3781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何娟娟	54,424,633	95.5065				
1.02	凡剑	54,424,627	95.5064				
1.03	谢谨	54,424,627	95.5064				
1.04	王青燕	54,428,627	95.5135				
1.05	滕卫恒	54,424,627	95.5064				
1.06	李斌	54,424,627	95.5064				
2.01	叶明	54,424,630	95.5064				
2.02	王军	54,424,627	95.5064				
2.03	施谦	54,424,627	95.5064				
3.01	高颖	54,424,628	95.5064				
3.02	张必立	54,428,626	95.513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股东大会现场及网络累积投票表决结果，何娟娟女士、凡剑先生、谢瑾女士、王青燕女士、滕卫恒先生、李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叶明先生、王军先生、施谦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高颖女士、张必立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革、杨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根据以上事实和文件资料，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0日